

新竹縣政府列管有安全疑慮之山坡地住宅社區資料未臻完整，經審計機關促請檢討改善，已完成補強措施，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

審計部臺灣省新竹縣審計室(下稱新竹縣審計室)查核發現，新竹縣政府辦理山坡地住宅安全維護管理，未定期檢視及更新列管之山坡地住宅資料，對於有安全疑慮之社區未予列管限期改善，經促請檢討妥處，已改善完成，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
依據內政部訂頒之加強山坡地住宅安全維護執行要點第 2 點及第 3 點規定略以，市縣政府應定期檢視及更新列管之山坡地住宅資料，結合專業團體組成服務團隊提供諮詢服務，並依山坡地住宅社區檢查結果之級別，列為 A 級(立即委託專業技師或團體進行深入鑑定工作，提出改善措施，依法責由社區限期完成改善)、B 級及 C 級(持續加強監測或注意維護及檢視設施狀況)之社區。新竹縣審計室於民國(下同)104 年 10 月查核發現，新竹縣政府 104 年度列管之山坡地住宅社區 33 處(住戶數 4,693 戶)，因列管資料未妥為更新，且未組成服務團隊提供諮詢服務，經該府安全檢查結果，其中有 1 處社區(住戶數 472 戶)山坡之擋土牆格梁呈淘空狀態，該府雖於同年 4 月通知該社區提出改善措施，惟遲未完成，經於 104 年 12 月 15 日函請該府檢討改善。

嗣經新竹縣審計室追蹤改善情形，新竹縣政府已確實更新山坡地住宅社區列管資料。另委請專業技師團隊提供民眾諮詢服務，並於 105 年 9 月確認上述有安全疑慮之山坡地住宅社區，已施作坡面擋土牆填土植生及新設坡面截流溝等補強措施，完成改善，維護居民生命財產安全。



新竹縣山坡地住宅社區之擋土牆邊坡新設截流溝
(新竹縣政府工務處提供)